

2024 年度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局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14
一、收支预算总表	15
二、收入预算总表	16
三、支出预算总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6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3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广播电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委办发〔2019〕13号），省广播电视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党的宣传方针政策，执行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二）负责起草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服务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及规章，拟订相关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负责拟订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协调推进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老少贫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四）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对全省各级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依法实施行政许可，指导对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协调管理记者站等广播电视媒体驻闽机构。

（六）指导推动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和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

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七）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省性重大宣传活动，组织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八）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九）组织拟订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国家行业技术标准。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协调、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省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指导、督促广播电台和电视台落实辐射设施的污染防治措施。

（十）按规定开展广播电视对外及对台港澳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按规定开展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工作的。

（十一）指导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二）负责电视以及网络视听节目的动漫节目监管。

（十三）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室，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本级）	财政全额拨款	6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全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牢记首要政治任务，自觉担负文化使命，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和全国广播电视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省两会精神，着力巩固提升传统广播电视，开拓创新推进媒体融合，整合聚合形成发展合力，围绕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八项重点工作，夯实“一二三四六”工作体系，锚定“一个使命、两大业务、三大属性、四个层次”工作定位，以实施阵地提升、精品创作、服务提质、发展增效、交流深化、管理创新“六大工程”为抓手，加快推动福建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高质量发展。

（一）实施阵地提升工程

1. 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

总书记领袖形象宣传。坚持把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推进广播电视媒体“头条工程”和网络视听媒体“首页首屏首条”工程。围绕宣传阐释习近平文化思想，策划制作内容鲜活、形式新颖的电视节目、短视频等。支持创作播出《中国正在说》《思·享》等理论节目和重点专题、专栏。

2. 扎实做好主题主线宣传。用好广电新媒体联盟工作机制，统筹广播电视媒体和网络视听平台，做好重要会议和重要工作宣传报道。围绕新中国成立75周年、邓小平同志诞辰120周年、澳门回归25周年等重大主题和重要时间节点，多方式、多载体开展主题主线宣传。开展“新征程 八闽情”优秀短视频、“青春逐梦 强国有我”和“听见这片海”主题短视频等创作展播活动。

3. 加强经济宣传和舆论引导。围绕“提振发展信心、改善社会预期”，精心策划议题，推出一系列经济类节目栏目，创新做好经济宣传。针对热点敏感问题，广播电视媒体要把握好时度效，做到及时引导、深度引导、有效引导。

（二）实施精品创作工程

4. 注重政策引导和重点规划。继续实施《全方位推进闽派电视剧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推动新时代福建电视纪录片高质量发展三年（2023年-2025年）行动计划》《“讴歌新时代 礼赞新福建”全省电视节目创新三年行动计划》。修订省级电视剧网络剧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进一步健全完善多级叠加政策扶持体系。充分发挥福建作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的独特优势，深度解码“福”文化和“闽人智慧”及海洋文化、船政文化、侯官文化等，策划一批剧目、栏目、节目选题。

5. 推进重点剧目节目创作播出。抓好纪录片《两岸家书》《大宋名臣蔡襄》、广播剧《林则徐在新疆》、电视节目《沿着闽江看福建》《从现场出发》等创作。重点推进电视剧《破晓时分》《又见炊烟》《你的世界如此美丽》《长风破浪终有时》《待我醒来时》《海岸好晴天》等创作生产、《浴血荣光》《幸福草》《激战苍穹》《连家船民的美好生活》《大金湖》等播出。推动网络剧《飓风》《孔雀东南飞》《大唐狄公案》《我是科特派》、网络电影《黑白潜行》《特袭行动》《破晓之前》等创作生产。做好“五个一工程”、电视剧“飞天奖”、电视文艺“星光奖”等参评作品的遴选推荐工作。

6. 强化服务支撑保障。完善电视剧拍摄服务体系建设，合理扩充拍摄景地资源，出台《福建省电视剧拍摄服务体系建设意见》等，大力推广“拍在福建”行动，吸引更多影视剧剧组在闽拍摄制作。策划举办闽派电视剧创新发展研讨会。争取第34届电视剧“飞天奖”颁奖典礼落户厦门。融合举办中国电视剧大会。办好第三届福建省电视节目创新大赛，开发新节目样态。

（三）实施服务提质工程

7. 完善公共服务政策体系。联合省发改委制定印发最新版《福建省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指导石狮市、上杭县制定一批基本公共服务县级标准规范。持续推进基层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络标准化建设，做好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健全完善公共服务运维保障体系。

8. 推进重点惠民项目建设。持续开展智慧广电服务乡村振兴专项行动，打造若干智慧广电乡村工程示范点，征集推广一批智慧广电服务乡村振兴典型案例。完成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县级标准化国家级试点建设，新建一批公共服务标准化示范网点，筹建数字化运维管理平台，支持挂钩帮扶、闽宁协作、援藏援疆等一批项目建设。

9. 丰富基层节目内容供给。引导和支持广电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制播服务“三农”、助力乡村振兴和贴近老龄化群体题材的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推进全省广播电视节目共享平台二期项目建设，依托平台开展专项展播、节目联办、常态化内容建设等，建立健全平台运行管理长效机制。

10. 加快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加快推进全省市、县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协调做好已建应急广播系统与上下级平台的对接。用好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提高使用效益。

（四）实施发展增效工程

11. 加快推动广电网络升级改造。支持广电网络光纤化、

IP 化改造和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加快推动广电 5G 网络体系构建，推进我省参与“全国一网”整合和广电 5G 发展取得实质性进展。指导发射台站做好 700 兆赫频率迁移附属设备配置、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推动全省未联网行政村的有线电视光纤联网工作。

12. 扎实推进广电媒体融合发展。建设好广电新媒体自有客户端，整合聚合资源，推动更多我省广电新媒体加入全国广电新媒体联盟。组织开展“全省县级融媒体中心工作巡礼”活动，开展年度媒体融合先导单位与典型案例评选活动，在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运营与服务模式拓展、科技和数据开发应用、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评选一批先导单位与典型案例，积极申办全国媒体融合先导单位、典型案例终评会。

13. 继续推动广电视听产业加快发展。密切关注、跟踪“未来电视”发展态势，支持广电媒体积极发展“新闻+政务商务服务”业务，支持广电网络“有线+5G”双向赋能。支持中国（厦门）智能视听产业基地、福建福州短视频直播产业基地做强做优，积极培育省级网络视听产业基地。

14. 推动广播电视频道频率精简精办。适时召开全省广播电视频道频率精简精办工作推进会，推动省市两级广播电视台办好主频道主频率和特色频道频率。开展综合评价体系建设，创新频道频率综合评价指标体系。80%县级台今年争取完成高清化改造，有序引导各级播出机构有序关停标清频道，支持有条件的广播电视台推进 5G+4K+AI 超高清制播体

系建设。

（五）实施交流深化工程

15. 加强广电视听国际交流合作。办好第二届海丝国际纪录片大会，指导办好菲律宾·中国福建（泉州）电视周、“讲读中国”融媒体国际传播等。推动合拍纪录片《海丝双城记》《一路飘香》等。

16. 扎实推进闽台广电行业融合发展。继续办好海峡影视季、IM两岸青年影展、两岸青年网络视听优秀作品展等品牌活动，深化推动两岸民间交流合作。

（六）实施管理创新工程

17. 继续深化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和行业管理。开展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和“小程序”类微短剧专项整治，持续加大商业广告整治力度，统筹抓好内容安全、播出安全、网络安全、技术安全、设施安全等。继续推动治理电视“套娃”收费和操作复杂工作，高标准、高质量完成第二、三阶段工作任务。依法开展行政审批和执法工作。

18.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落实《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干部队伍建设三年工作计划》，加强干部思想政治教育和能力素质提升，做好干部的选育管用工作。办好福建省第二届广播电视与网络视听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推进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改革，做好福建考区资格考试的笔试、口试科目机考工作。开展全省广电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评选表彰活动。

19. 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全力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总评考核。争创全省模范机关先进单位。创建平安建设示范单位。开展局直属党委（直属纪委）换届工作，创新举办广电青年“微讲堂”。扎实做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和群团工作。

20. 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我省实施细则，压紧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大力正风肃纪，深化纠治“四风”，把严的要求贯彻到党纪、廉政教育和执纪监督全过程，强化行风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深落细落实。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2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50.6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3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57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2.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422.86	支出合计	6422.8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6422.86	6422.8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50.67	5150.67									
20708	广播电视	5150.67	5150.67									
2070801	行政运行	1202.76	1202.76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3947.91	3947.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36	936.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36	936.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743.91	743.91									

	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162.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	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57	83.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57	83.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57	83.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26	252.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26	252.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82	220.82									
2210202	提租补贴	31.44	31.4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422.86	2816.85	3606.01	0	0	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50.67	1544.66	3606.01	0	0	0
20708	广播电视	5150.67	1544.66	3606.01	0	0	0
2070801	行政运行	1202.76	1202.76		0	0	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3947.91	341.9	3606.0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36	936.36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36	936.36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3.91	743.91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162.45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	3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57	83.57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57	83.57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57	83.57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26	252.26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26	252.26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82	220.82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44	31.44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2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50.6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2.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422.86	支出合计	6422.8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22.86	2816.85	3606.0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50.67	1544.66	3606.01
20708	广播电视	5150.67	1544.66	3606.01
2070801	行政运行	1202.76	1202.76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3947.91	341.9	3606.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36	936.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36	936.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3.91	74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162.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	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57	83.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57	83.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57	83.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26	252.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26	252.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82	220.82	
2210202	提租补贴	31.44	31.4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422.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1.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5.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1.31
310	资本性支出	101.21
312	对企业补助	2573.6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816.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1.04
30101	基本工资	378.96
30102	津贴补贴	394.66
30103	奖金	460.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0.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1.31
30301	离休费	189.72
30305	生活补助	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59
310	资本性支出	4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4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32.7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32
2、公务接待费	51.1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9.5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19.58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4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 部门 名称	专项资 金立项 项目名 称	立项 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 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福建 省广 播电 视局	全省 电视剧 网络剧 创作生 产专项	省 政府 办公 厅关 于闽 广 【20 23】 273 号的 批复	3 年	通过设立“福建省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资金”，对电视剧、网络影视剧、纪录片等从组织采风、剧本创作、拍摄制作、播出宣传等进行全流程扶持引导，发挥政府专项资金“四两拨千	通过设立“福建省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资金”，对电视剧、网络影视剧、纪录片等从组织采风、剧本创作、拍摄制作、播出宣传等进行全流程扶持引导，	省本级 支出 940 万元、对市 县的转移 支付支出 2060 万元。	3000	3000			主要采用项目管理法、因素分配法和竞争性分配相结合的方式。

			<p>斤”作用，吸引全国影视优秀创作力量、优质行业资源来福建拍摄、拍福建故事，进而促成全国影视头部制作机构落户福建，创作生产更多融入福建元素、讲好福建故事、诠释新时代福建精神的电视剧精品，网络影视剧精品、纪录片精品。在三年执行期内，力争电视剧获批立项总数超过 36 部、网络影视剧获批立项总数超过 180 部、纪录片制作并播出总数超过 200 部（集），力争在全国有较高影响</p>	<p>发挥政府专项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吸引全国影视优秀创作力量、优质行业资源来福建拍摄、拍福建故事，进而促成全国影视头部制作机构落户福建，创作生产更多融入福建元素、讲好福建故事、诠释新时代福建精神的电视剧精品，做大做强“闽派”文艺现象，推动福建成为中国电视剧、网络影视剧、纪录片创作生产新</p>						
--	--	--	---	--	--	--	--	--	--	--

			力、获得业界充分肯定、取得较好社会美誉度的闽派电视剧精品总数超过 10 部，做大做强“闽派”文艺现象，推动福建成为中国电视剧、网络影视剧、纪录片创作生产新高地。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收入预算为6422.86万元，比上年增加534.48万元，主要原因是全省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省本级部分同比增加69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422.86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422.86万元，比上年增加534.48万元，主要原因是全省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省本级部分同比增加6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16.85万元、项目支出3606.0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422.86万元，比上年增加534.48万元，增长9.08%，主要原因是全省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省本级部分同比增加690万元，同时合理保障了全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高质量发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70801-行政运行1202.76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2070899-其他广播电视支出3947.91万元。其中，项目支出3606.01万元主要用于全省广电发展专项、全省广播影视业务经费等项目。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743.91万元。主要用

于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局机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干部职工的职业年金。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3.57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干部职工的医疗、工伤、生育保险金缴费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0.8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和比例为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2210202-提租补贴 31.4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和标准向干部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816.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62.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5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51.1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49.5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19.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92 万元，下降 4.49%。主要原因是：2024 年预算购置

小轿车一部，价格较 2023 年购置的商务车有下降。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省广播电视局共设置 4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461.26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全省广播影视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815.25	
	财政拨款		815.2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确保正确的舆论导向，扶持推出一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广播影视作品；进一步健全广电公共服务体系，抓好海峡影视季等品牌文化活动；深入推进广播电视业体制改革，坚持依法行政，做好行政审批与服务工作；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引导网络视听等新业态健康发展；加强人才工作，做好从业人员的资格准入管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性公用支出控制率	≤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建省广播电视与网络视听监管简报》出刊量	≥48 期
			走访慰问老同志	≥370 个
	质量指标		广播 电视监测网设备时长	≤96 小时
			广播电视监测网设备故障时长	≤96 小时
时效指标		业务经费下达时间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广告播放监管，治理广播电视违规广告和电视购物短片广告，推进电视购物频道诚信服务建设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及日常业务执行，尽量减少对生态效益的影响	≤1 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备注				

全省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00.00	
	财政拨款：		30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政治引导、政府扶持、市场运作相结合，发挥政府专项资金的杠杆作用，吸引一些电视剧头部制作企业落户福建，组织优秀创作力量、优质资源到福建采风采访、合作创作，引导创作生产一批思想精神、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闽派电视剧、网络剧精品，推动好作品进入好平台、好时段，有好流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作出广电系统的贡献。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家评审费、开展采风活动成本控制率	≤2%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视剧获批立项数	≥12 部
			电视剧拍摄制作情况	≥6 部
			网络影视剧获批备案数	≥60 部
网络影视剧拍摄制作完成数量			≥20 部	
		专题研讨次数	≥4 场	

			节展活动	≥1 场
			采风活动数量	≥5 场
			纪录片制作数量	≥50 部
		质量指标	重点项目的电视剧数量	≥3 部
			受扶持项目在各媒体平台得正面报道数	≥200 条
			重点平台播出数量	≥10 部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视剧、网络剧、纪录片活动等覆盖受众人群	≥1000 万人
			电视剧、网络剧、纪录片活动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效果	=100%
			电视剧、网络剧、纪录片海外播映数量	≥2 部
		经济效益指标	版权收益	≥10000 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创作生产机构满意度	≥85%

收费收入成本性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2.38	
	财政拨款：		12.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8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在 2023 年完成全省编播人员考试考务工作任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差旅费占专项经费比率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报名人数	≥200人
			普通话测试报名人数	≥700人
		质量指标	现场确认人数	≥100人
			普通话测试现场确认人数	≥70人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考生参考率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全省广播电视发展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633.63	
	财政拨款		1633.6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为深入管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推动广播电视节目守正创新,进一步健全完善创新创优工作制度,鼓励全省广播电视创新创优,打造具有引领力、传播力、影响力的主流媒体,做强主流思想。不断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生活的新时代需求、新期待。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性公用支出控制率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广电科技创新奖励扶持的项目单位数量	≥3个
			扶持广播电视创新创优节目(新闻作品、纪录片、少儿节目除外)数量	≥6个
扶持省级以上频道播出的优秀纪录片			≥2部	

			公益广告扶持作品数量	≥20 部
		质量指标	扶持优秀项目上传共享平台的数量	≥20 部
		时效指标	广电发展专项下达时间（在 11 月底前拨付）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及日常业务执行，尽量减少对生态效益的影响	≤1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备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部门预算编码	336001001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6422.86		
	项目支出		3606.01		
	基本支出		2816.85		
	其他支出		0		
年度总体目标	1. 保障部门在职人员支出和离退休人员支出				
	2.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所需的日常公车、物业等公用经费支出				
	3. 实现扶持我省优秀电视剧网络剧的创作生产。引领全省电视剧网络剧纪录片大繁荣大发展				
	4. 保障部门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的补充人员支出及部门日常运转费用				
	5. 推进全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的内容创新创优、科技创新、公共服务等职能顺利实现。				
	6. 完成 2024 年播音主持编播人员考试。				
	7. 完成部门日常机关运转及零星开支支出等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100% ≤ 100%	

效 指 标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小于等于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小于等于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小于等于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福建省广播电视与网络视听监管简报》出刊量	大于等于 48 期
			2.扶持广播电视科技创新项目数量	大于等于 3 个
			3.扶持广播电视创新创优节目数量	大于等于 6 件
			4.全年走访慰问老同志的人数	大于等于 370 人次
		质量指标	1.广播电视监测网设备故障时长	小于等于 96 小时
		时效指标	1.业务工作推进进度是否按照序时进度推进	大于等于 80%
		社会效益指标	1.查处低俗、虚假、超长广告,发现一起,处理一起。	等于 100%
		生态效益指标	1.扶持项目中没有发生 1 起及以上破坏环境的案件	小于等于 1 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8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福建省广播电视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77 万元,下降 17.2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2024

年预算统一压减所有省直单位约 25%的公用经费、5%的业务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43.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5.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18.2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广播电视局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